

國土計畫是一個國家基於對國土環境資源的調查、分析與瞭解後，進行定位與分類，並做為國土資源使用的指導依據。因此，各區域土地可、不可做什麼及該、不該做什麼，皆有其適合的空間配置，區域計畫法第十五條之二第一項第一款「於國土利用係屬適當而合理者」規定，正是此意。但國光石化開發案是典型的政經合流的野蠻遊戲，完整的鯨吞國土保育地區與海洋資源地區，徹徹底底讓台灣的國土計畫完全失敗。

<http://news.chinatimes.com/forum/11051401/112011042000438.html>